

第三部分 用户需求书

一、项目概况

- 1、项目编号：HNYC2022-CS-021
- 2、项目名称：白沙县参加第六届海南省少数民族文艺会演参演剧目《黎山恋歌》
- 3、项目地址：采购人指定地点
- 4、预算金额：600000.00 元
- 5、最高限价：600000.00 元（报价超出控制价的视为无效报价）。
- 6、合同履行期限（设计周期）：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本项目验收合格
- 7、服务标准：符合采购文件要求。

二、项目总体目标

1. 活动主题

为全面深入持久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，促进全社会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，加强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，根据《海南省实施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族区域自治法〉若干规定》，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和中央民族工作会议精神。为繁荣发展少数民族文化事业、推进民族团结进步事业、建设海南自由贸易港作出新的贡献。

2. 采购内容清单

序号	采购内容	单位	数量	备注
一	节目制作费用			
1	编剧	项	1	
2	音乐制作	项	1	24 分钟
3	编导	项	1	24 分钟
二	服装服饰、舞美道具制作			
(一)	服装服饰制作			
1	主演服装制作	套	4	
2	伴舞服装制作	套	16	

3	女主演头戴骨簪制作	副	1	
(二)	舞蹈鞋	双	38	
(三)	舞美制作费	项	1	
三	外请演员费用			
1	主演	人	3	
2	餐饮费	天	30	
3	住宿费	天	30	
四	节目录制			
1	剧场及演出设备	项	1	
2	节目录制及后期制作	项	1	
3	餐饮费	天	30	
五	其他			
1	排练矿泉水费用	天	30	
2	赴海口会演租班车	辆	1	按实际情况 安排
3	节目背景制作	组	4	
4	宣传广告费	项	1	
5	训练服	套	38	
6	节目单制作	份	388	

注：本次表演节目需要演职人员共 34 人，其中演员 20 人，其他工作人员 14 人。

3、其他

3.1 工作安排：前期完成项目内容编剧，需符合主题要求，融入海南本土的黎族舞蹈、音乐等元素，宣扬黎族文化。

3.2 节目表演结束后能制作光盘资料、纪实画册等。

3.2 舞台、舞美、灯光、音响等效果质量保证，安装施工进度合理，组织措施保障，安装施工符合国家或行业规范和强制性标准。

3.3 在表演期间必须服从和接受现场工作人员的指挥和监督。

三、其他商务要求：

1、服务要求：合格

2、现场踏勘：（1）踏勘方式：招标人或代理机构不组织踏勘，由投标人自行现场踏勘；（2）投标人应自行对现场及其周围环境进行现场考察，以获取与参加本政府采购项目的准备、签署合同和进场有关的所有资料和信息。考察现场的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。（3）投标人及其代表不得让招标人为现场考察负任何责任。

3、结算：以合同签订约定为准。

4、资金支付方式：以采购人和中标人签订的正式合同为准。

5、成果版权及使用：

①成果所有权和使用权均属于采购人所有。未经采购人许可，中标人不得以任何借口持有和拷贝，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转让和使用本项目的成果。

②采购人提供的所有基础资料（包括：文字、图纸、电子数据）的版权均受法律保护，除为项目方案编剧本使用外，不得作其它用途，任何未经采购人同意的拷贝、修改、传播、公开发布等行为都将承担法律责任。